浙江师范大学人文学院院级课题立项、中期检查、结题相关事宜说明

一、课题立项

1．首先根据承担国家、省部级课题老师的需要，学院发布设立院级课题的通知，组织学生申报。

2.组织申报的学生与指导教师见面，经过考核，确定课题团队名单，公布课题正式立项名单。

1. 课题中期检查

课题立项半年以内进行中期检查：

1. 填写中期考核表格（见附件1）1份，并附相应成果材料1份，交至学院学科办（24-315）许老师处，并将电子稿发至学科办邮箱rwxkb@zjnu.cn ，要求每个课题组进行中期成果汇报，请相关指导教师及专家进行考核。
2. 中期检查合格，给予课题组成员每人200元课题经费，一个课题原则上不超过2000元课题经费。
3. 未开展课题研究工作及考核不合格的课题组取消立项或者减少资助额度。

三、课题结项目要求

课题研究周期为1年（从课题立项之日起计算）。

1.首先由指导教师同意结项，课题组提交《浙江师范大学人文学院院级科研课题结题表》 （见附件2）1份，并附相应成果材料1份，交至学院学科办（24-315），并将电子稿发至学科办邮箱。

2.组织课题组进行结项汇报，学院邀请专家进行等级评定，30%的优秀成果按照等级予以一定奖励；未通过结项的课题组，三月后进行再次评审。

3.课题团队若开展读书会活动，且产生一定的影响，有两次及以上的报道或记录，追加资助1000元。

附件1

**浙江师范大学人文学院院级课题中期检查表**

|  |  |
| --- | --- |
| 课题名称： | |
| 课题负责人： | 专 业： |
| 学 号： | 联系方式： |
| 课题主要成员： | |
| 1.研究工作目前取得的成果；2.后续该领域继续开展研究的内容 | |
| 指导教师意见：  指导教师签名： 年 月 日 | |
| 学院意见：  该课题中期检查等级为：合格、不合格  学院公章  年 月 日 | |

附件2

**浙江师范大学人文学院院级课题结题表**

|  |  |
| --- | --- |
| 课题名称： | |
| 课题负责人： | 专 业： |
| 学 号： | 联系方式： |
| 课题主要成员： | |
| 1. 研究工作取得的成果以及创新价值；2.存在问题及拟在该领域继续开展研究的内容 | |
| 指导教师意见：  指导教师签名： 年 月 日 | |
| 学院意见：  该课题结题考核等级为：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  学院公章  年 月 日 | |